

中宁县卫生健康局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宁夏回族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办法》相关规定,《中宁县卫生健康局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现予发布。

本报告由中宁县卫生健康局办公室汇总 6 个内设机构、19 个医疗卫生单位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编制而成,所列政府信息公开数据统计期限为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报告电子版可在中宁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znzf.gov.cn>)查阅或下载。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请直接与中宁县卫生健康局办公室联系(地址:中宁县正大北路卫生应急指挥中心;邮编:755100;电话:0955-5021796;电子邮箱:znxwsj@163.com)。

一、总体情况

2019 年,中宁县卫生健康局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自治区党委、政府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结合卫生健康工作责任要求和目标任务,扭住关键、突出重点,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力保障了人民群众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

2019 年共发布各类信息 328 条,其中,政府网站发布信息 94 条;健康中宁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 56 条;通过广播电视台、公示栏、电子屏等形式公开信息 178 条。公开行政许可事项 15 项,比上一年增加 3 项,处理决定 584 件;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45 项,比上一年增加 23 项,处理决定 4767 件;行政处罚事

项 160 项（2018 年没有梳理），处理决定 0 件；行政强制事项 8 项（2018 年没有梳理）处理决定 0 件；公开行政事业性收费事项 1 项；政府集中采购事项 7 条，采购总金额 676.48 万元。

（一）健全组织领导。一是及时调整充实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由局党委书记、局长任组长亲自安排部署，分管领导任副组长从严从细抓落实，各科室主任为成员配合办公室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二是明确三名专兼职干部具体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各科室为本科室信息公开责任人，配合办公室做好信息公开。三是积极组织局机关干部及各医疗卫生单位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711 号），提高业务干部对政府信息公开的思想认识和业务水平。

（二）完善制度体系。一是公开职责和工作流程，通过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监督台、公示栏等公开各项工作职责、工作流程、行政执法依据、监督电话等，便于群众监督。二是加强信息公开审查，建立政府信息公开台账。对需公开的卫生健康信息必须由分管领导审核，主要负责人签发后，由办公室发布，确保信息发布的时效性、安全性和合规性。三是加强涉密信息管理，严格按照规定对保密文件专人保管、专簿登记、专柜存放，涉密信息专机存储，涉密计算机、移动存储设备登记备案，严防信息泄露。

（三）加强宣传引导。针对群众普遍关心的看病难、看病贵、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国家免疫规划、疾病预防控制、健康扶贫、创建全国健康促进县和国家卫生县城等热点问题，充分利用广播电视台、宣传栏、电子显示屏、政府公报等传统媒体和健康中宁政务新媒体，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宣传力度，为群众提供多渠道政府信息、政务服务。

（四）强化督查培训。成立了政府信息公开监督领导小组，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检查督促，承担群众举报情况的调整核实，采取全面自查整改、随机抽查相结合的方式，坚持以问题为导向，定期对全县各医疗卫生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推进情况进行督查指导，以问题倒逼整改，不断强化整改力度，增强整改效果。同时，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卫生健康重点工作培训计划，通过以会代训、分散指导、解疑答问等形式，对各医疗卫生单位分管领导、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具体负责人、业务骨干等开展以会代训 2 次，有效提升了卫生健康系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

（五）创新监督机制。制定印发了《中宁县卫生健康局“政府开放日”活动方案》，经常性开展“公民进机关、进医院”等议政、监督、体验活动，2019 年 8 月 30 日，组织县医院、中医院、卫生监督所开展了“政府开放日”活动。邀请社会各界人士观摩体验，搭建医院与群众之间的沟通桥梁，使社会各界人士进一步了解和监督卫生健康事业。

（六）切实推进“五公开”。一是明确文件公开属性。主动公开的文件，均规范标注“此件公开发布”字样，由分管领导审核签字，主要领导审签后在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发布。拟不公开的文件，依法依规说明理由。对没有标注公开属性或没有依法依规说明不公开理由的文件，办公室可按规定予以退文。二是建立决策公开机制。对凡是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医改、健康扶贫、公共卫生、计划生育等需要社会广泛知晓的重要改革方案、重大政策措施、重点工程项目，除依法应当保密的外，在决策颁布前，通过座谈会、发文征求等形式广泛征求意见。对涉及群众利益、需要社会广泛知晓的各种会议，主动邀请利益相关方、人大代表、

政协委员、公众代表、专家、媒体等列席，并通过广播电视、网络、宣传栏等形式向社会主动公开。

（七）编制公开事项目录清单。机构改革完成后，依据权力清单、责任清单、公共服务事项清单、群众高度关切事项清单及卫生健康相关领域政策文件规定、业务流程等，重新编制了政务公开目录清单，并根据职责任务变化及时对目录进行动态调整更新。同时，按照《中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推进社会公益事业建设公共资源配置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三个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实施方案的通知》（中宁政办发〔2019〕101号），制定印发了《中宁县卫生健康局关于推进社会公益事业建设公共资源配置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三个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实施方案的通知》（中宁卫发〔2019〕178号）。

（八）积极推进重点领域公开。2019年，严格按照《中宁县卫生健康局2019年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积极开展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

1. 及时公开部门财政预决算。卫生健康局机关、各医疗卫生单位每季度将“三公经费”通过公示栏进行公开公示；全年财务决算报表通过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对广大群众进行公开公示。2019年，公开财政预决算及“三公经费”信息12条。

2. 扎实推进卫生健康领域公开。一是全面公开分级诊疗、现代医院管理、全民医疗保障、药品供应保障、综合监管等深化医疗卫生体制改革信息12条；二是重点公开重大疾病预防控制、国家免疫规划、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传染病疫情及防控信息9条；三是公开职业病防治监督管理信息5条、针对妇女、未成年人、

老年人等重点人群开展专项健康科普，提供健康服务信息 13 条；**四是**公开发布居民水龙头出水水质信息 4 期。

（九）着力推进平台建设。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利用多条渠道、多种形式，进一步完善平台建设，拓宽公开渠道，丰富公开内容。**一是**充分发挥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的作用优势，以受众最广的原则，发布了《中宁县卫生健康局政府信息公开指南》《中宁县卫生健康局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将行政许可、行政处罚、“双随机”一公开、卫生医疗、总结计划等政府信息分门别类地在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进行了公开。**二是**管好用好健康中宁政务新媒体。严格按照《中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推进政务新媒体健康有序发展的通知》文件要求，努力做到每周一更新、每月一排查。全面、准确主动公开各类信息，确保信息的时效性、准确性和实用性，进一步加强了“健康中宁”公众号的监督和管理，充分利用新媒体平台不断畅通政府信息公开渠道，提升政府公信力。

（十）做好政策解读和舆情回应。**一是完善政策解读机制，提高政策解读效果。**按照“谁起草、谁解读”原则，将政策性文件与解读材料同步组织、同步审签、同步部署。同时，运用图片、图表等方式解读群众普遍关心的卫生健康热点问题，让群众更好地知晓、理解卫生健康政策。2019 年制定政策性文件 5 件，在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文字解读 2 件，图文解读 3 件。**二是加强舆论引导，积极回应社会关切。**认真落实突发事件新闻宣传和舆论引导属地责任，规范获知信息、核实信息、报送舆情等工作程序，优化突发事件信息应急预案，完善统一发布和回应社会关切措施，自觉接受社会各界对卫生健康工作的监督。2019 年卫生健

康局共接到县长热线 5 件，市长热线 53 件，网络舆情 19 件，信访局 20 件，现已办结 95 件，正在办理 2 件。

（十一）人大代表意见建议、政协提案办理情况。

2019 年，中宁县人大常委会转交承办的人大代表议案 1 件，中宁县政协转交承办的提案 2 件，已全部书面办理完毕，各代表、委员对办理结果予以点评，并在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公开。

（十二）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情况。

2019 年，未收到公民要求政府信息公开的相关申请。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2	增 3	584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22	增 23	4767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增 160	0
行政强制	0	增 8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1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7	676.48 万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 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 构	社会公 益组 织	法律服 务机 构	其他		
一、	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	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不予公 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19年，中宁县卫生健康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与上级的要求和群众的期盼还有一定的差距。一是局机关部分工作人员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意识还不到位，缺乏对这一制度施行的意识；二是政府信息公开内容的涵盖面不够广泛，实际公开的内容不够全面；三是部分信息公开不够及时，不能切实满足群众需求。针对以上问题，为此提出以下具体完善措施。

（一）健全制度机制，推进工作落实。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自治区、中卫市、中宁县相关要求，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总体要求，进一步梳理所需公开的信息，及时上传，定期维护，确保公开信息的完整性和准确性。

（二）加强平台建设，拓宽公开渠道。积极探索并实行各种方便群众查阅、获知信息的公开方式，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

（三）强化业务培训，提高工作能力。在局干部职工学习大会以及中心组学习会议上，加强对局内干部职工及各医疗卫生单

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学习和培训，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质量和水平，确保将各医疗卫生单位也纳入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情况

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